

基础医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术论坛管理的意见

我院创办的“卓越论坛”和“创新论坛”为活跃学术气氛、促进学术交流、提升学院学术影响力发挥了积极作用，但也存在某些管理不规范的现象。为进一步规范学院学术论坛管理，提高学术讲座质量，加强学术交流的频度、深度，为进一步提升学院学术影响力打下长远基础，结合学院实际，经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决定，现就关于进一步加强学院学术论坛管理提出如下意见。

一、论坛冠名模式

论坛分为卓越论坛、创新论坛、前沿讲座三种冠名模式。聘请讲座专家的范围如下：

1. 卓越论坛：卓越论坛聘请讲座专家为院士、“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863、973）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科研项目等国家重大类科研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首席专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二审专家等。

2. 创新论坛：创新论坛聘请讲座专家为“四青”人才、国家重大类科研项目（同上）课题负责人、发表影响因子 ≥ 10 的SCI论文通讯作者以及国外学术造诣高的教授等。

3. 前沿讲座：学术前沿讲座聘请专家为国内博士研究生导师、国外学术造诣较高的副教授及以上专家，原则上须有一区SCI通讯作者论文。

二、论坛内容

1. **要求**每场论坛讲座时间不低于 1 小时（含 10 分钟疑问解答）。

2. **要求**讲座结束后与团队成员及部分对研究内容感兴趣的教师（须提前与申办团队 PI 预约）进行 1 小时左右座谈。

3. 建议在讲座专家同意的情况下，与 PI 团队研究生进行 1 小时左右的交流（可以是盒饭工作餐的方式）。

三、论坛时间要求

1. 卓越论坛讲座时间固定于每周四下午，论坛地点为教学六楼报告厅。其他论坛可以根据约定时间申办，地点尽量安排在教学六楼报告厅。

2. 申办学术论坛实行预约制，建议团队提前 2 个月预约，由学院办公室统一安排论坛时间，团队协助完成。

3. 以上论坛原则上一期申办一场报告，申办两场的请提出书面申请，由学院研究审批。超过两场报告的系列报告需单独向学院申请组织研讨会。

四、会后材料存档及宣传

学术讲座结束后，承办团队应做好讲座资料的整理和存档工作，如照片、或录音、或录像资料等；及时进行新闻报道，新闻稿经团队 PI 审核无误后发至学院办公室。

五、运行经费管理

1. 讲座专家酬金标准：卓越论坛专家讲座费：5000 元人民币（税后），其中学院支付 3000 元，团队支付 2000 元（须有学术交流研讨，年终以报销科研耗材经费的方式返还团队 2000 元）；创新论坛专家

讲座费：3000 元人民币（税后）；学术前沿专家讲座费：3000 元人民币（税后）。

2. 举办论坛其他相关费用如差旅费、食宿费等按照学校财务制度规定标准执行。

六、附则

本管理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由学院办公室负责解释。

七、附件：学术论坛预约登记表（如下）

附件：

学术论坛预约登记表

讲座主题			
申办团队 PI		经办人	
预约时间		论坛类型	
专家基本情况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学术称号
专家简介（基本情况、研究方向、学术成就等）			
讲座主题简介			

备注：学术论坛请提前 2 个月预约

